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1月3日9时在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翔云路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9日书面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对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浦益龙先生、张伟民先生、王栋先生、浦燕女士、陈义先生、浦迅瑜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以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浦益龙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1.2 提名张伟民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1.3 提名王栋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1.4 提名浦燕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1.5 提名陈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1.6 提名浦迅瑜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对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宫声凯先生、刘林先生、陈建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以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2.1 提名宫声凯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2 提名刘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3 提名陈建忠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7）。

特此公告。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4 日